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军用标准

FL 1640

GJB 6767—2009

航天测量船海上测控规程

Code of space tracking, telemetering and command ship for TT&C at sea

2009—05—25 发布

2009—08—01 实施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批准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司令部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三试验训练基地。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 冰、傅敏辉、邹春华、薛国虎、茅永兴、李红艳。

航天测量船海上测控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航天测量船(以下简称测量船)执行海上测控任务的技术流程及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测量船在海上执行导弹、航天器测控任务,测量船在码头、锚地等水域执行测控任务亦可参照使用。

2 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有关条款通过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注日期或版次的引用文件,其后的任何修改单(不包含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本都不适用于本标准,但提倡使用本标准的各方探讨使用其最新版本的可能性。凡不注日期或版次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JB 437 军用软件开发规范
- GJB 439 军用软件质量保证规范
- GJB 727 航天测控系统术语与缩略语
- GJB 1267 军用软件维护
- GJB 1774A—2003 航天测量船码头精度校飞方法
- GJB 2434 军用软件测试与评估通用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GJB 727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码头定量考核 **quantitative test of equipment at wharf**

在码头对测量船参试设备进行指标测试和性能检查的活动。

3.2 任务实战 **mission execution**

测量船执行导弹、航天器测控任务的实施过程。

3.3 测量工况 **ship status during tracking**

测量船实施测控任务时的船位、航向、航速、船摇等工作状况。

3.4 测量点 **location for tracking**

根据任务要求确定的测量船应在指定时刻到达的位置。

4 工作阶段划分

4.1 预先准备阶段

从批准型号测控任务开始至下达型号测控任务为测量船测控任务预先准备阶段。

4.2 直接准备阶段

从下达型号测控任务开始至测量船出航为测量船测控任务直接准备阶段。

4.3 实施阶段

从测量船出航开始至测控任务结束为测量船测控任务实施阶段。

4.4 撤收阶段

从测控任务结束至上报测控任务总结为测量船测控任务撤收阶段。

5 预先准备阶段

5.1 方案论证